

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经事后核查，部分内容需要更正，具体如下：

三、提案编码

更正前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
.....
.....
14.01	选举王国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, 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相同	√

更正后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
.....
.....
14.00	选举王国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, 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相同	√

附件 2

更正前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表决结果		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	同意	反对	弃权
.....			
.....			
14.01	选举王国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, 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相同	√			

更正后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表决结果		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	同意	反对	弃权

.....			
.....			
14.00	选举王国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为第七届董事会相同	√			

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，公司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其它内容不变。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6 月 10 日